

漳浦縣志

清康熙志·光緒再續志

點校本

清康熙志·光緒再續志 點校本

漳浦縣志

福建省漳浦縣政協文史資料徵集研究委員會編

编 委 会

主任：杨国华

副主任：陈桂味 杨开生 许少麟 胡永贵

委员：杨历群 王文径 李林昌 林祥瑞

主 编：陈桂味

点 校：李林昌 林祥瑞

封面题签：

封面设计：林仲文

漳浦县志 (点校本)

漳浦县政协文史资料征集研究委员会 编

金浦新闻发展有限公司承印

2004年12月

证号：(漳)新出(2004)内书第091号

前 言

漳浦旧为绥安县（东晋义熙年间建，隋废）。唐垂拱二年（686年）建立漳州时附州设漳浦县，至今已1318年，历史悠久，山川钟秀，人文鼎盛，有“海滨邹鲁”之美称。

漳浦县修志始于明朝。嘉靖九年（1530年）首修《漳浦县志》，万历七年（1579年）重修，万历三十三年（1605年）续修。以上三种明代《漳浦县志》今已失传。清康熙三十七年（1698年）重修《漳浦县志》，全书有19卷；康熙四十七年（1708年）续修1卷（称康熙续志），合前书共20卷，称康熙志；光绪十一年（1885年）再续修2卷（称光绪再续志），与康熙志卷数相连，共22卷。清代《漳浦县志》今也已无存。民国七年（1918年），据清代《漳浦县志》进行石版刊印，印数较少，现几乎无存；民国二十五年（1936年），也据清代《漳浦县志》以铅字排版重新刊印，此版本现存极少。1983年，由县文化馆据民国二十五年铅字排印本眷印。此次即以县文化馆眷印本为底本进行点校。

《漳浦县志》记载漳浦县一千多年的历史，是珍贵的文化遗产，是研究漳浦历史的重要史料。然而，旧《漳浦县志》均系古文，既是繁体字，又没有标点、分段，现在的读者读起来很费力，因此，必须加以点校和整理。又其记事颇有缺漏，或记述不详，或与府、省等志书记载不尽相符，而且错字漏字不少，因此，也必须加以考订和增补。

《漳浦县志》点校本序

中共漳浦县委书记 谢毅泰

漳浦县人民政府县长 蔡金海

史志是历史信息的载体,是人类宝贵的文化遗产。盛世修史修志,乃中华民族优良传统,代代传承,使中华民族历史文化得以发扬光大。一部部史志如一幅幅历史画卷,演绎泱泱中华的文明进程。

漳浦县历史悠久。唐垂拱二年(公元686年)建县,迄今已有1318年历史,文化底蕴深厚,民俗风情多姿,历代人才辈出,浦台渊源深远,区位优势明显,物产资源丰富,素有“金漳浦”美称。据现存资料,我县于明嘉靖九年(公元1530年)始修《漳浦县志》,尔后,又在明万历与清康熙、光绪年间再修或续修,共形成22卷,约50万字的漳浦县地方史料,是后人了解漳浦历史发展轨迹、文明进程脚步的重要窗口。

由于旧“漳浦县志”编撰于明、清时代,文字和文章格式、结构与现在有较大差异,给当今读者阅读造成困难。因此,抓紧点校和整理旧“漳浦县志”,十分必要。人民政府重视地方史志的整理修撰工作,1984年发出《关于整理漳浦县旧县志,编纂漳浦县新地方志的决定》的通知。新编《漳浦县志》已于1998年出版,而旧县志的点校、整理,由于多方面原因,延至今天。今年初,县政协积极主动承担这项很有意义的工作。参与点校、整理工作的同志,不辞辛苦,以严谨科学的态度、一丝不苟的工作精神,全身心地投入工作,且从《福建通志》、《漳州府志》等志书中引录旧《漳浦县志》所缺载的有关漳浦县的重要人物、事件,既不拘泥于旧本框架,又能够充实、丰富

《漳浦县志》内容,用心良苦。他们做了一件很有意义的重要工作,漳浦人民和政府感谢他们,永远不会忘记他们。

祝贺点校《漳浦县志》出版发行。希望广大读者,详读漳浦历史,弘扬漳浦精神,以史为鉴,把握大好时光,与时俱进,开拓创新,共创漳浦更加美好的明天。

谨以此为序。

二〇〇四年十二月

《漳浦县志》序

明嘉靖九年 林魁

(注:林魁,字廷元,号白石,龙溪人。弘治十五年进士,官广东参政。)

邑志,邑之史也。辨土疆,陈职贡,同贯利,昭人文,大凡事系治道,无乎不书,而法存体要,事贵实录。其制沿诵训,其旨祖笔削,统纪相承,名实不爽,然后可以质前闻,信来裔。不然,非所以为志也。

漳浦县创唐垂拱中。时,守臣鹰扬上将军陈元光平潮寇,奏置漳州,实治于此。天宝初,改漳浦郡。贞元初,郡徙龙溪,浦为县如故。其山川、土田、风俗、文物之盛,载于《八闽通志》、《漳州府志》诸书,班班可考。然自启土迄今,未有纪述全书垂不刊之籍者,庸非阙与?

嘉靖丙戌,吉水周侯仲以循良博雅,拜令于兹。既三年,政通民和,百废具兴。念文献独缺,非以善治行远。盖尝潜心制作,而局务从委。久之,进士林君梅以外制还自京师。读礼之暇,侯因以志属君,乃取二志,会而通之。顾旧文于邑事犹略,于是稽以传记,参以见闻,订讹补缺,增加修辑,门分类别,综核诠次,七越月而后成编。侯将锓梓以传,而请予引其首。

予惟周官外史掌四方之志,而土训掌道地图,诏地事;辨地物,诏地采。凡以布王之制,使来者有考也。故为国者,非志无以考政;而授政者,非志无以广业,志之重其可忽哉?昔楚子文仅能以旧政告新令尹,孔子犹称其忠。侯于治成之余,乃能咨诹掌故,收历代之散亡,举旷世之遗典,使后之君子无文献不足于征之叹。而将来之吏于斯者,据之可以体国惠民;生于斯者,循之可以稽古善俗。宪时嘉后,作则无穷,其意可谓盛矣! 职土之臣,其忠不当如是耶? 后之览者,其将兴于斯。

《漳浦县志》跋

明嘉靖九年 林梅

余修《漳浦县志》，既成书，以授邑侯周仲考订，而锓诸梓。将以传，属余当有言以序其后。追昔未第时，每不自揆，欲成此书，以补一方之阙。侯初视篆，间尝一再请。顾其时，踵百务，坠废厘补，而藩饰无宁日。己丑夏，侯以职事入觐，还治，稽古搜遗，敦化崇礼，道风大振，尤以邑志而加之意。会予自京师奔父丧归，亟图编辑，勤勦未遑。越明年春，读礼之暇，猥以属笔。筮日，合官迎迓，就馆礼恭。父老创见盛举，欣欣快睹，而求厥成通观焉。

窃惟邑治辟自唐垂拱，历宋而元，阔绝亡传。入国朝，又百六十年余，积古纯全之气，勃郁蒸滃，而折副于今日。疏发蒙昧，昭示后先。是固世道升降之机，物理废兴，人文显晦之会也。而余生长于斯，考邑之故而系于治者，皆尝究心弋获。初志欲为而未毕，不宜以难为解。乃偕庠友高松、叶期远，从事笔砚，摭閩、漳二志所附载，稽合同异，复质诸见闻，参诸舆论，而加先后、轻重、去取焉。是故志分野以察天文也，志沿革、封域以辨土疆也，志风俗以一民趋也，志山川、物产以厚生而利用也，志公署、秩官以为民极也。职责以均之，学校以教之，脩祀以本仁，饬武以捍患。其能者角出而类拔，则宦迹可志矣；兴贤类能，受材辨等，则人物可志矣。祥异志而休咎征焉，古迹志而废兴别焉，词翰志而人文章焉，寺观志而邪说可息焉。事以类分，例以意定，三长不足，五难多戾，阙文遗事，或者有余论矣。

尝考《禹贡》一书仅千百言，而九州八荒昭然可见，夫子取以为

经，至周职方氏，已远不逮矣。经亡而史作，班、马、范蔚宗诸家，互有详略。史家阙职，而志始闻。纪其所自出，录其实以示有征者，史之流裔、志之大凡也。而要在于彰善瘅恶，垂劝惩而植风教焉。后之君子考宦游之治迹，而求与之相颉颃；慕前哲之典型，以增故乡山川之重，当必有惕然以兴，奋然以迈者。若曰：标题点抹，寄兴声趣之表，与夫山川、物产之饶胜，兵赋、职责之数，与名而已焉，焉用志？

续修《漳浦县志》序

明万历七年 朱廷益 邑令 浙江人

夫令一邑者，入疆问政，按图驭俗，必考信于志载。故志者，邑之信史也。史法有纪、有表、有志、有传，以辨其疆土图籍，与其往迹所已然者而取征焉。

《浦志》之作，旧矣。余初从浦政，睹厥志载，自舆地图讫于列传，可累千万言，盖其盛哉！第复深考，则事省而文略，记杂而疑存。由嘉靖庚寅以来，残阙又五十余年，其文辞不少概见云。时欲补而辑之，以日指程书，卒卒未遑。其后，吏事稍闲，更取而读之，真有如前臆所短者。乃亟讲诸当道，可其议，遂以礼延太常王公应显、太仆朱公天球、太史林公偕春、臬宪林公绍总其事。诸大夫既至，则揖不佞，谓：“敝邑褊小，越在海隅，载籍固陋，何以观焉？我侯有心，欲增修之，以为浦华，辱在余等。余等又固陋，其无能以铅椠进矣。”不佞谓：“否！否！浦故以文献重，即如纪录，皆号为成章，夫岂不文则实之弗称也。余不佞，不能知顾如时所志载，逐浮词，忘实意，直以故事成书，为耳目恣睢，又恶所传信哉？且郑有词命，四贤展采，炳乎圣经。况诸大夫固熙时名士，而是志又乡邦世世胥考镜者，故愿诸大夫之终教之也，若之何为辞？”

于是，诸大夫不以余言为鄙，相顾然诺，刻意成书。义从旧断，而悉仿之史法；文由金定，而若出于一家。余复读之，则简而明，婉而尽，其敷叙也确，其褒贬也正，其记存也实，其序次也又详而有体，美哉！秩秩乎称实录矣！因命工锓梓，俾凡令兹土者，揽县纪而知沿革

之所以殊，披三表而知冠裳文物之所以兴，参八志而知损益弛张之所以宜，考四传而知懿徽之所以彰。君子曰：“详哉其言之也，以览观焉，且亦愈知治矣！”

是志凡一十六篇，共三百一十九章，计一十万三千八百七十七字，与诸大夫藏之梁山，以俟后之君子。

续修《漳浦县志》引

明万历七年 林偕春 本县人(今云霄县人)

朱侯为政，既逾再稔，则诸废具兴矣。一旦咨故实，稽载籍，慨兹邑志疏漏或多，且析县而后，未之厘改也，覩所以修之。会时且修《八闽通志》，来征志章，侯曰：“整旧裁新，其在兹矣！”遂以其事申闻诸上司，报可，乃偕诸僚采谋，博士、先生、弟子金举所属，咸谓太常王氏应显、少仆朱氏天球、宪副林氏绍宜，而余不佞偕春亦与焉。侯于是撰日戒幣，具书以征。余方卧病，虑不及闻外事，且以有三君子者在，无庸余謫陋为也。再三辞，而侯再三以请。不欲重违侯意，力疾以行。至，则开局于兴教寺之法堂。侯率诸博士、先生咸至，焚香再拜，告天矢无私。而以搜辑事属诸黃生廷楠、高生珩，余四人者，亦以序各占数款编纂焉。

始是年七月十有二日，于其冬十月十有五日告成，凡三阅月有畸。为纪一、表三、志八、传三，而朱氏叙传缀其后焉。旧志分野、沿革、疆域、山川、物产列为五，今则总归于輿地；旧志风俗、古迹、祥异，自为一，今则附风俗于学校，附古迹于外宇，而祥异见于县纪焉；旧志混贞节于人物，别立孝义之名，今则孝义稍为类而不为名，而列女自为一传；山川叙其委源，而并系夫民居；赋役列其条目，而致详于军饷；镇海、六鳌既在疆域之内，封守所关，声教所被，故其屯戍之额，与其人物之英烈者，举皆得录；陈将军启土是邦，且其父子、祖孙世官于此，故其家世行实视昔加详。凡今书之纪、表，与表之恩命，选举中之武科，又皆前志所无也。中间或减，或增，或更置，盖他割者

减，后出者增，而伦类相比者更置之也。又有虽已割而犹入，虽已废而尚存者，盖存之者以寄饩羊之思，而入焉者以崇先河之念也。其事则详，其辞则赡，其义则凡。有关于时政，有裨于风教，可更前辙，可垂后观者，辄用吃紧，各以意论断其后，不少让矣。虽未必可藏之名山，然世掌在有司，亦足以备一方之故实，而无他日杞宋不足征之叹了。

邑自唐垂拱以来，岁越十五甲子于兹；其季，于今距所起之岁，则少十之一耳。年殆九百，而书仅再修：一修于吉水周侯，而草始创成；再修于檇李今侯，而润色始备，可不谓希旷乎？余幸与其役而乐观其成，则亦既遑然矣！顾书有内外、大小之异，体有朝野、国邑之殊，辟之耳目口鼻所以为人，而难以追夫龙准、日角之盛；齿毛蹄角所以为兽，而难以媲夫麋身、牛尾、马蹄之祥，何也？体固各有固也。今兹所拟，或太近似，恐后之观者，不无遗议。是余所为执卷踌躇，不能释然者也。

续修《漳浦县志》序

明万历三十三年 王猷 邑令 浙江慈溪人

盖闻之：“志，纪实也；文，足志也”。是以考政问俗，匪志莫稽；法往诏来，匪志莫核。语云：“前事之不忘，后事之师。”将谓是与。

浦有《志》，尚矣。重修于万历己卯，朱虞峰公倡之。其体裁、品节定自朱司空、王太常、林编修、林副宪四先生之手。有县纪、三表、八志、四传，详哉，靡所弗备录矣！且简严而斧藻，事直而考核，有关于世教。不佞承乏以来，逾六稔，出入怀袖，耆蔡奉之，称善志矣。独计去昔二十有七载，几称一世。其间天运递兴，人文日盛，生齿渐繁，时事顿异。以予所经历睹记，证诸竹简，不无径庭。过此以往，复当何如？荐绅之盛美未彰，地方之兴革多缺，实叨邑者之咎。

方有志续貂而未逮也，会诸生以状来请，予輒然曰：“是实获我心者。”于是，属诸学博陈君，敬与君约：“前志作者大备，无庸置纂矣。惟续其未备者，如职官、选举以及天子之纶恩，三纪之内，可更仆数乎？宜按牒而续；山川不改，惟铜壶系发源山脉，坍陷于居民垦田者，费公私物力无算，仅得完复，而将来时时补缀，乃可久，宜据朱司空所为《记》而续；租庸故有定额，迩中贵欲于云霄置榷场，民思为乱，以血舌苦争之，乃得止，仍岁供其课餧若干两，宜以恤民隐而续；文庙、黉宫及公署三所，年久圮颓特甚，日者，次第修建，颇亦改观，宜以纪岁月而续；宦迹耀于仕途，乡评重于月旦，盖彬彬所从来矣。近则乡哲似溢于宦林，是无乃‘舆论特传舍’，而‘颖川自多贤’乎？亦宜以遗爱仰高而续；镇海卫建学未远，铜、陆二守御附焉，宾兴赋

役皆隶吾邑，登隽科名或载或不载，传信之谓何？亦宜以一视而续。夫学制锦、儻皆麻者，吏之事也；执彤管、扬懿芬者，师儒之职也。是在君矣。”于是，陈君唯唯，退而广询诸长者，与其章逢茂才颜茂榛等，参互质证，错综而讐讐之。不阅月，而书告成矣。是举也，不待开广局、肇凡例，是以不礼请乡绅；不敢烦官帑、猎虚声，是以不牍闻当道，而一意委心于陈君。陈君家世通显，代为上卿，得闻金匱石室之秘，博雅而娴于史才。是志之续，毋亦仅露其一斑乎？始而固逊，终而卒业，信非陈君不足成吾志；匪志，予何以知陈君深哉？

《文庙记》出朱司空，《明伦堂记》出卢左司徒，俱续文词。予不佞，亦僭数语于简端，以俟来兹载鸿笔者。

续修《漳浦县志》序

清康熙三十九年 陈汝咸（漳浦知县）

《浦志》自明正德以前未有也。嘉靖九年，吉水周君仲合閩、漳二志，杂以见闻，属进士林君梅类为成书，盖《浦志》之权舆矣。嗣是，万历七年，一修于檇李朱君廷益；三十三年，续修于慈谿王君猷。于时，浦邑人文特盛，同事者则有太常王公应显、少仆朱公天球、编修林公偕春，宪副林公绍、学博陈君所立，皆名公哲匠，极博雅之选。煌煌乎，事核而该，文详而有体，后有作者，厥维难哉！

余自丙子承乏于浦，窃不自揆，有志民生利病，不敢因循积习，苟具文书，时按图索志，推求为政之要。虽山川、风物依然如昨，而自万历三十三年至于今，历年九十有六，中间因革、损益、废兴，可谓岁异而月不同矣！兵燹频仍之后，典籍散亡，老成凋谢。载稽旧志，事既迳庭；沿习故常，形同枘凿。其大者，尤莫如赋役。盖以凌杂琐屑，无所考证，承讹袭舛，一切都非其旧。伏自念幸逢天子圣仁，海隅日出之邦，莫不休养涵濡，共安无事。及此时参互考订，厘定成书，因以质疑征信，兴利剔弊，令斯土者，安所辞其责乎！夫八政先于食货，将预积储，饰营繕，修礼乐，兴教化，百废具举，而使赋不均，役不平，欲成其政，不可得也。畏凌杂琐屑，不苦心精研，计其盈缩，析其异同，定划一之规，惩讹舛之弊，欲赋均役平，不可得也。先辈唐荆川有言：“《禹贡》、《周职方》，志国邑者之权舆也。”苟有切于利器用而阜民生，辨阴阳而蕃孳息，如篠荡箇籟，淮墺江龟，多男少女，多女少男之纪，固不以其秽杂而略之。后之为地志者于壤则、赋额，一切不详，

此何异于家之籍专记图书、狗马、玩具为妆缀，而租餼钱贯，所以需衣食之急者，漫不足征，其亦何取于为家也欤！用是属同志诸友，广搜遗文，参酌时事，萃九十六年之中因革，损益、废兴，无不毕载。间附己见，而于赋役一编，尤加意焉。庶后之览者，有所考证云尔。

嗟夫！事过何常？来者日积。前之遗坠，责在今兹；今兹所留，更待何日？余既不能媲向者三君子之才，同事者亦自谢于向者六七君子之盛。或义例未符，或考据未确，或文辞未雅驯，视旧志多遗憾矣！是有待于后之君子也夫。